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9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
2. 会议于 2025 年 9 月 11 日以通讯会议方式召开。
3.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
4. 会议由董事长吴定刚先生主持，董事赵其林先生、易素琴女士、程平先生、钟明先生、方炜先生、牟文女士、洪远嘉先生、程文龙先生出席了本次董事会。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按照《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吴定刚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汤有道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 审议通过《关于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增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为满足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空调”）下属孙公司宏源地能热泵科技（中山）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热泵中山”）业务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长虹空调先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对控股子公司宏源地能热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源热泵”，其中长虹空调持股 85%，恒有源科技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有源”）持股 15%）增资 9,500 万元人民币，再由宏源热泵以非公开协议方式对其全资子公司热泵中山增资 9,500 万元人民币。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经长虹空调与恒有源协商并达成一致意见，长虹空调增资价格以宏源热泵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为 1.7213 元/注册资本，其中 5,519.08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980.92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恒有源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权。增资完成后，宏源热泵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元增加至 10,519.08 万元，长虹空调对宏源热泵的持股比例由 85% 上升至约 92.87%，恒有源对宏源热泵的持股比例由 15% 下降至约 7.13%。

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宏源热泵对全资子公司热泵中山的增资价格以热泵中山 2024 年度审计报告为基础确定为 1.5714 元/注册资本，其中 6,045.56 万元计入注册资本，3,454.44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热泵中山注册资本由 4,500 万元增加至 10,545.56 万元，宏源热泵对热泵中山的持股比例仍为 100%。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增资的相关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增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子公司四川长虹空调有限公司对其下属子公司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董事会同意聘任肖莉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任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星期一）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增加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共 4 项议案。

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披露的《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三日